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月

2019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青龙满族自治县审计局

二〇二〇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青龙满族自治县审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青龙满族自治县审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县财政收支和依法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党和国家及省、市、县党委政府相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直接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审计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中共青龙满族自治县县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县长提出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向被审计单位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向有关部门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包括（1）党和国家及省、市、县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2）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直各部门（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3）乡镇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4）使用县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5）县级投资和以县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县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6）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7）县属国有和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市驻外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8）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9）法律法规规定和上级授权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县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大数据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完成县委（或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 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青龙满族自治县审计局 | 行政单位 | 财政拨款 |
|  |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01.20万元。与2018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21.37万元，下降9.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消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01.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1.20万元，占10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01.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6.20万元，占97.51%；项目支出5万元，占2.49%。如图所示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201.20万元,比2018年度减少21.37万元，降低9.6%，主要是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本年支出201.20万元，减少21.37万元，降低9.6%，主要是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1.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95%（如图4）,比年初预算减少15.2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消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本年支出201.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95%,比年初预算减少15.2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0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6.43万元，占77.7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09万元，占13.46%；卫生健康（类）支出10.26万元，占5.1%；住房保障（类）支出7.43万元，占3.69%。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6.2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3.67万元、津贴补贴38.86万元、奖金1.9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4.75万元（含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38万元、住房公积金7.4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万元、退休费1.95万元生活补助0.39万元；公用经费 36.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5.21万元、邮电费1.11万元、差旅费5.8万元、公务接待费2.3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4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5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1.0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5.18万元，完成预算的57.56%,较预算减少3.82万元，降低42.44%，主要是压缩机关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较2018年度减少3.23万元，降低38.41%，主要公务接待费用减少0.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1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2.19万元,主要是压缩公务用车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19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2.19万元，主要是本年压缩公用运行维护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2.37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接待共120批次、356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63万元，降低40.75%,主要压缩公务接待费用。

图X：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省审计厅困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省厅困难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拨款及时到位，保障审计工作正常开展，全面独立履行监督职责；二是拓展审计监督的深度和广度，消除监督盲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  |  |  |  |  |  |  |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 （2019年度） |
| 填报单位（盖章）：青龙满族自治县审计局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一、 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中央审计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 | 实施(主管）单位 | 青龙满族自治县审计局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 资金到位情况 | 资金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进度 |
| 预算数： | 5.00 | 到位数： | 5.00 | 执行数： | 5.00 | 100% |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 |
| 其他 |  | 其他 |  | 其他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年度预期目标 | 具体完成情况 | 总体完成率 |
| 保障审计工作正常运转 | 保证了审计工作正常运转 | 100% |
|
|
|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自评得分 |
| 产出指标（50） | 数量指标 | 审计数量 | ≥100% | 100% | 8 |
| 未按时完成的审计项目数量 | ≤1 | 100% | 6 |
| 质量指标 | 审计工作完成率 | ≥98% | 100% | 8 |
| 资金执行率 | ≥98% | 100% | 8 |
| 时效指标 | 审计完成时间 | 2019年底 | 100% | 10 |
| 成本指标 | 办公费 | ≤3万元 | 100% | 10 |
| 效益指标（30）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审计工作正常运转 | ≥98% | 100% | 30 |
| 满意度指标（10）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8% | 100% | 10 |
| 预算执行率（10） | 预算执行率 | 预算执行率 | ≥98% | 100% | 10 |
| 总分 | 100 |
|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 无。 |
| 填报人： | 张国双 |  |  |  |  | 联系电话： | 7862952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6.31万元，比2018年度减少3.57万元，降低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削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青龙满族自治县审计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相关报表（共9张）

详见